

证券代码：833224

证券简称：摘牌唐北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保定唐北电瓷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河北证监局出具的行政监
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《河北证监局关于对保定唐北电瓷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苑飞龙、苑晓奇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》(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((2023)26号))

收到日期：2023年10月16日

生效日期：2023年10月8日

作出主体：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（河北证监局）

措施类别：行政监管措施（出具警示函）

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保定唐北电瓷电器股份有限公司	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	挂牌公司
苑飞龙	董监高	董事长、总经理
苑晓奇	董监高	董事会秘书

违法违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违规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违法违规事实：

公司未按期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，违反了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 191 号，下同）第十二条的规定。

公司董事长苑飞龙、董事会秘书苑晓奇未按照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五条的规定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对公司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五条第四项规定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决定对公司及苑飞龙、苑晓奇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该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认真吸取教训，切实加强对信息披露规则等法规的学习，依法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将以更积极的态度做好各项工作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，同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北证监局关于对保定唐北电瓷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苑飞龙、苑晓奇采取
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》（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（〔2023〕26号））

保定唐北电瓷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0月16日